

(英文名字確認時間：4月30日止)

碩、博士班畢業生離校程序

1. 線上英文名字登錄，製作畢業證書

請至教務系統→學籍→個人資料維護→填寫英文名字

(範例：王大明 WANG, TA-MIN) ←←標點符號也要確認與護照相同

【英文名字請與護照相同，若未有護照者請至外交部領事事務局，如下：

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護照外文姓名拼音參考網址：

<https://www.boca.gov.tw/sp-natr-singleform-1.html>】



2. 本學期研究生論文口試成績於7月31日繳交截止，離校程序及論文本繳交至8月31日止，論文封面依「學則72條：教務處依研究生完成畢業論文繳交及離校手續之月份授予學位證書。」

3. 畢業離校程序

請至教務處網頁→註冊組→表單下載 (1)、(2)

(1) 離校手續單 (第18週請採用線上離校)

線上畢業離校程序：請至學校首頁在校生→校園生活→學生離校系統

(2) 學位論文考試申請書及無違反學術倫理聲明書

(3) 「學術研究倫理教育」課程→並至「學習歷程」下載修課證明 PDF 電子檔。

【106學年度入學研究生應於申請學位考試前修習通過於「台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(<https://ethics.moe.edu.tw/>) 網路教學平台之「學術研究倫理教育」課程。】

4. 領取畢業證書方式

(1) 製作畢業證書需5個工作天，請提前告知要離校的月份。

(2) 本學期完成口試成績且已達系(所)畢業學分數者，請攜帶論文本、離校手續單 (第18週請採用線上離校)、學位論文考試申請書、無違反學術倫理聲明書、學生證至註冊組領取畢業證書。

(3) 若不方便回校領畢業證書者，請至郵局購買「1號便利袋(如下圖)加8元郵票」連同學生證，一併繳交至註冊組，待成績確認無誤將幫你寄回畢業證書。



畢業事項請參考註冊組網頁：學生專區→畢業離校：

<https://acadaff.ncue.edu.tw/p/412-1002-3450.php?Lang=zh-tw>

教務處註冊組 敬上